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。公司应到会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，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公《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详细内容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〉及〈2019年半年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半年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的议案》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聘任杨利兵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全资子公司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。

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号）进行的合理变更，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列报，对公司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、股东权益无影响。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杨利兵，男，1980年出生，兰州财经大学本科学历。2005年至2019年6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工作。

杨利兵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